

# 证监会：坚决依法查处违规减持行为

下一步将引导股东、董监高规范理性有序减持，维护资本市场交易秩序

■本报记者 吴晓璐

近日，证监会针对药明康德股东上海瀛翊违规减持行为发出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这是新《证券法》实施以来因违规减持被处罚的首个案例。

5月13日，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答记者问时表示，2021年5月份，药明康德股东上海瀛翊违规减持股份，违反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规定》（以下简称《减持规定》）有关规定，证监会拟依照

《证券法》第186条对上海瀛翊做出行政处罚。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破坏市场秩序、损害投资者权益，一直是证监会监管执法的重点。”上述负责人表示，新《证券法》第36条专门对股份减持行为做出规范，要求不得违反证监会关于持有期限、卖出时间、卖出数量、卖出方式、信息披露的规定，并应当遵守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同时还明确了罚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学习、

严格遵守。违反上述规定的，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述负责人指出，针对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证券法》提出信息披露的原则性要求，《减持规定》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监管理念，对事前、事中、事后信息披露做出具体、细化规定，例如，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等。这是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要制度性安排，也是境外成熟市

场的普遍做法。在减持股份过程中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属于典型的违规减持行为。相关主体应当深刻理解规则内涵、充分认识违规责任、自觉遵守有关要求，促进形成良好市场生态和环境。

上述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证监会将切实执行《证券法》和《减持规定》，坚决依法查处违规减持行为，引导股东、董监高规范、理性、有序减持，维护资本市场交易秩序。

银保监会：

# 人民币贬值不会长期单边持续 波动仍处于合理区间

■本报记者 苏向泉  
见习记者 杨洁

受美联储加息、美债收益率快速攀升、美元指数大幅走强等多因素影响，部分新兴市场国家和不少发达国家主要货币近期均出现较大贬值，叠加国内疫情多点散发、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近期人民币也出现了短线下跌。

对此，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5月13日表示，人民币汇率波动仍处于合理区间，总体表现稳健。人民币汇率短线下跌是去年以来人民币较长一段时期走强后的均值回归，汇率回调是正常的市场反应。人民币汇率弹性不断增强并保持基本稳定，是应对当前复杂国际国内形势的恰当选项，有利于及时有效地释放外部压力，有利于稳外贸和增加外国长期资本流入，抑制资本流出，更好发挥汇率调节国际收支自动稳定器作用。

“人民币汇率贬值不会长期单边持续。”上述负责人表示，我国巨大的贸易顺差和外商直接投资为人民币汇率稳定提供坚强有力保障。我国经济韧性强，经济长期向好趋势没有改变。我国制造业门类齐全，在全球供应链中占有重要地位，连续多年为全球货物贸易排名第一经济体，去年吸收外资再创历史新高，首次突破1万亿元。当前中国投资回报稳定，对国际资本具有很强的分散化投资价值，是全球央行储备多元化的重要投资方向，我国通胀维持相对低位，金融资产的现实价值和投资回报率水平高于发达国家，全球投资者需要配置中国资产，当前资本跨境流动有进有出，总体温和与平衡。

该负责人介绍，除3.1万亿美元官方储备外，我国民间外汇资产可以发挥二级储备的“蓄水池”功能。目前外汇市场交易理性有序，在“低买高卖”的汇率价格杠杆调节下，总体呈现“逢高结汇、逢低购汇”的理性交易模式，也有利于平滑跨境资本流动影响。

在上述负责人看来，人民币汇率长期走强是中国经济发展的历史必然。从发展中国家崛起并进入发达国家的历史看，一国经济持续较快成

长必然带来本币升值。二战以后，日本、德国和四小龙经济起飞后，实际有效汇率都出现了较长时间的升值。据世界银行估算，2020年美元兑人民币的PPP转换因子为4.19，显著低于现行人民币名义汇率水平。长期来看，人民币汇率向购买力平价回归具有较大空间。总之，人民币汇率短期波动主要受市场情绪影响，长期趋势主要是由基本面决定的。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开放的不断扩大，中国经济还将有巨大的成长空间，人均GDP和经济总量都将有极大的增长，这就为人民币的国际化化和人民币的走强提供了强大的基础。

“金融市场的参与者，不管是个人还是企业，不管是金融机构还是非金融机构，不管是境内的还是境外的，千万不要赌人民币持续单边贬值，否则会遭受不必要的损失。”该负责人表示，要根据自己经营情况、资金周转变化或其他实际需要，形成合理的市场预期，该锁定汇率就套期保值，该结汇的去结汇，该套期保值的套期保值，该结汇的去结汇，不能寄希望于投机、博取差价。

从银行保险监管机构的角度来看，该负责人表示，要按照国务院金融委的统一要求和部署，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面对汇率波动，银行机构可通过多种产品为企业提供支持。一是依据企业需求，提供即期、远期、掉期、期权等汇率避险服务，帮助企业对冲汇率风险。二是为企业外贸应收账款提供福费廷、保理等贸易融资服务，将企业未来应收账款转化为即期现金收入，间接实现汇率风险管理，并可

将贸易融资产品与汇率避险产品结合，实现“一站式”服务。三是为企业发挥二级储备的“蓄水池”功能。目前外汇市场交易理性有序，在“低买高卖”的汇率价格杠杆调节下，总体呈现“逢高结汇、逢低购汇”的理性交易模式，也有利于平滑跨境资本流动影响。

在上述负责人看来，人民币汇率长期走强是中国经济发展的历史必然。从发展中国家崛起并进入发达国家的历史看，一国经济持续较快成

# 前4个月新增贷款8.9万亿元创历史同期次高 央行：下阶段将积极主动谋划增量政策工具

■本报记者 刘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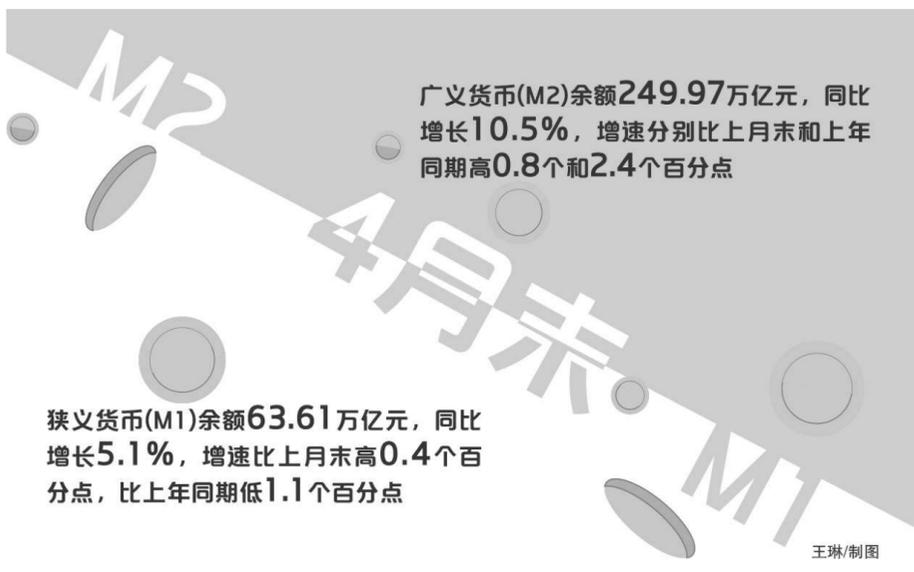
5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4月份金融数据。新增信贷方面，4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6454亿元，同比少增8231亿元。

具体来看，住户贷款减少2170亿元，同比少增7453亿元。其中，住房贷款减少605亿元，同比少增4022亿元；不含住房贷款的消费贷款减少1044亿元，同比少增1861亿元；经营贷款减少521亿元，同比少增1569亿元。企事业单位贷款增加5784亿元，同比少增1768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减少1948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2652亿元，票据融资增加5148亿元。另外，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增加1379亿元。

4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249.97万亿元，同比增长10.5%，增速分别比上月末和上年同期高0.8个和2.4个百分点。狭义货币(M1)余额63.61万亿元，同比增长5.1%，增速比上月末高0.4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低1.1个百分点。流通中货币(M0)余额9.56万亿元，同比增长11.4%。当月净投放现金485亿元。

社会融资规模方面，初步统计，4月份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9102亿元，比上年同期少9468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3616亿元，同比少增9224亿元；对实体经济发放的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减少760亿元，同比多减488亿元；委托贷款减少2亿元，同比少减211亿元；信托贷款减少615亿元，同比少减713亿元；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2557亿元，同比多减405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3479亿元，同比少145亿元；政府债券净融资3912亿元，同比多173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1166亿元，同比多352亿元。

截至4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



326.46万亿元，同比增长10.2%。

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表示，从4月份金融统计数据看，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稳健。4月末，M2和M1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分别为10.5%和10.2%，均保持在10%以上的较高水平。前4个月新增贷款8.9万亿元，为历史同期次高水平，4月份当月人民币贷款增长明显放缓，同比少增较多，反映出近期疫情对实体经济的影响进一步显现，叠加要素短缺、原材料等生产成本上涨等因素，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经营困难增多，有效融资需求明显下降。1月份至4月份企业贷款利率为4.39%，同比下降0.25个百分点，保持在有统计记录以来的低位。4月份人民币存款增加909亿元，同比多增

8161亿元。

“近期，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导致风险挑战增多，我国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同时也要看到，我国发展有诸多战略有利条件，经济体量大、回旋余地广，具有强大韧性和超大规模市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该负责人表示，下一阶段，人民银行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大稳健货币政策的实施力度，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快落实已出台的政策措施，积极主动谋划增量政策工具，支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具体而言，一是稳定信贷总量。综

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宏观杠杆率会有所上升，但保持在合理区间。二是降低融资成本。充分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推动降低银行负债成本，进而带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金融机构减少收费，向实体经济让利。三是强化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督促金融机构全面落实好“金融23条”，支持受困企业纾困、畅通国民经济循环、促进外贸出口发展，灵活调整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居民家庭、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信贷还款安排。

# 23万亿元险资迎两项重磅政策调整 助推险企为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提供长期资金

■本报记者 苏向泉

5月13日，据银保监会官网消息，银保监会已于近期修订发布《关于保险资金运用有关金融产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和《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进一步优化保险资产配置结构，规范保险资金委托投资行为。

两项新规对保险资管机构影响巨大。据银保监会披露的数据，截至2021年末，险资运用余额超过23万亿元，其中投向金融产品的规模达1.72万亿元。此外，截至去年末，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管理规模近20万亿元，保险公司委托投资占比高达73.78%。

银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通知》《办法》的发布实施，有利于更好满足保险资金多元化配置需要，为资本市场提供长期稳定资金支持。《办法》则有利于进一步发挥保险资管机构的专业投资优势，提升保险资金长期投资运作水平，为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多长期资金支持。

## 拓宽险资可投资金融产品范围

截至去年末，保险资金投资金融产品的规模达1.72万亿元，占险资运用余额的7.39%，品种覆盖商业银行理财产品、集合资金信托、信贷资产支持证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

银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金融产品是保险资产配置的重要组成部分。2012年原投资金融产品政策发布实施以后，保险资金投资金融产品规模不断增加。

《通知》进一步拓宽了险资投资金融产品范围，规范了险资投资非保险类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产品行为，涉及的产品包括商业银行或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证券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依法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和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相较于修订前，《通知》删除了保险资金投资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及其相关要求。拓宽可投资金融产品范围。将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债转股投资计划等纳入可投资金融产品范围，进一步完善保险资产配置结构。

泰康资产总经理段国圣表示，《通知》进一步理顺了险资投资业务内外金融产品的监管机制，对保险资金投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险资作为长期稳定的规模资金，将以更强的主体意识，科学运用各类金融产品工具，持续推动全面能力建设与体系建设，充分发挥长期投资优势，支持金融市场稳健运行，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通知》明确了保险资管公司受托投资金融产品，应当承担尽职调查、投资决

策、投后管理等主动管理责任。取消对保险资金投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产品外部信用评级要求，引导机构落实风险管理主体责任。

《通知》强化了穿透监管要求。针对部分金融产品，要求险资机构依据产品基础资产的性质穿透具备相应投资管理能力和按基础资产类别分别纳入相应投资比例进行管理，真实反映投资风险。

## 助力险资提高权益资产配置效率

《办法》进一步明确保险资金委托投资范围，并对受托人开展相关投资提出了明确的投资能力管理要求，有助于提高保险资金权益类资产配置效率，加大对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

《办法》压实了受托人责任。要求保险公司开展委托投资应当充分履行制定资产配置计划和委托投资指引、选择受托人、监督受托人执行情况、评估受托人投资绩效等职责。

此外，《办法》强化了受托人主动管理责任。要求受托人设置资产配置专业岗位，加强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建设。明确受托管理保险资金的禁止性行为，要求受托人应当按照监管规定和投资指引要求，独立进行风险判断并履行完整的投资决策流程，全面落实主动管理要求。

# 科创板做市商制度落地在即 符合条件券商可申请试点资格

（上接A1版）

根据最近三年分类评级在A类A级(含)以上以及最近12个月净资产持续不低于100亿元的要求来看，据记者梳理，截至2021年年底，符合条件的券商有26家。

上交所表示，自开市以来，科创板市场运行平稳有序，上市公司业绩稳健增长，投资者结构不断优化，积极支持了“硬科技”企业上市融资，各项制度安排经受住了市场检验。在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和加强基础制度建设背景下，科创板将继续发挥“试验田”作用，在竞价交易的基础上引入做市商机制，有助于增加市场订单深度，一定程度上降低大单交易对市场的冲击，提升市场稳定性，减小市场买卖价差，降低投资者交易成本。

《实施细则》和《业务指南》对科创板做市交易业务作出更加具体细化的交易和监管安排。一是明确做市服务申请与终止。科创板股票做市服务申请采用备案制，鼓励具备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保荐机构或者实际控制该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为其保荐的科创板股票提供做市服务。

二是明确做市商权利与义务。做市商应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专用证券账户开展做市交易业务，向市场提供买卖双向报价，遵守权益变动披露及短线交易等相关规定。对于积极履行做市义务的做市商，将适当给予交易费用减免或激励。

三是明确做市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做市商应当建立风险防范与业务隔离机制，健全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设置定期压力测试机制，确保有序开展做市交易业务。

## 倡导各部门联动 提高券商定价能力要求

科创板引入做市商机制，对券商

而言是机遇，但也提出了更多要求。

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对做市商而言，其专业的风控水平以及投资研究能力被提上了一个更重要的位置，尤其是研究定价能力对做市而言非常关键，将会对做市商的跟投能力和收益产生非常明显的提升。

银泰证券股转业务部总经理张可亮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从《实施细则》和《业务指南》的规定来看，主要目的是提升科创板股票的流动性，对做市商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并制定了详细的考核要求。此外，科创板做市商制度也对券商内部的隔离墙做了相应的规定，也是鼓励券商内部的做市部门与投行保荐部门以及研究部门形成制度联动，如鼓励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为其保荐的科创板股票提供做市服务。

谈及鼓励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为其保荐的科创板股票提供做市服务，某投行人士告诉《证券日报》记者，科创板的保荐券商也需要跟投，提供做市服务加大了对其定价能力的要求，如果定价不合适，未来将与做市价格产生一定冲突，影响市场对其定价能力的评价，同时也会直接影响做市业务的盈亏。

“这些倡导联动的举措，可以更好地让做市商发挥整体优势，提升做市效率，提升服务市场的能力。”张可亮表示，未来，希望在科创板实践之后，做市商制度能够更加完善，逐步探索出具有中国特色的做市商制度。

证监会表示，下一步将指导上交所制定发布配套业务细则，做好风险监控与日常监管，稳妥推进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试点。上交所表示，将在做好相关反馈意见的收集评估、吸收采纳等各项准备工作后，适时发布相关业务规则，推进科创板做市商机制平稳落地，持续推进科创板市场高质量发展。